

证券代码：831638

证券简称：天物生态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司涉及诉前财产保全的公告（补发）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物生态”）因与库尔勒伟宇水利工程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宇水利”）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伟宇水利对被申请人天物生态向库尔勒市人民法院对申请了诉前财产保全，查封（扣押）、冻结公司名下价值 26,681,809.57 元的财产。库尔勒市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冻结了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的部分账户存款。

因相关工作人员疏忽，未能及时了解本次账户冻结详情，未能就上述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正积极跟进该事项，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发公司涉及诉前财产保全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3-003）。

公司对上述未能及时披露公告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等将进一步认真学习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则，并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